

此乃重要函件，務請閣下即時垂閱。閣下如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找獨立專業的意見。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就本函件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其所知所信，本函件並無遺漏足以令本函件的任何陳述具誤導成分的其他事實。

親愛的股東：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本公司」） - 環球股債收息（「本基金」）

我們茲致函通知閣下，於 2024 年 5 月 8 日（「生效日」），本基金每年 3-5%的收入目標將予移除及投資目標將會更改。因此，本基金的表現將不再按照該收益目標作評估。比較基準的用途亦將會更新。

相關更改的完整詳情載於本函件的附錄。

背景資料和原因

過往十多年，市況使本基金目標能明確顯示收益範圍，以表明投資者可以預期的派息。然而，隨著政府量化寬鬆政策逐步減少，收益率已大幅攀升及利率波幅往後不太可能保持平穩。因此，本基金能夠創造的收益水平可能會出現重大變化並超出目標範圍。

投資目標更改

為防止本基金的實付股息超出目標範圍，自生效日起，每年 3-5%的收入目標將從本基金的投資目標中移除。因此，本基金的表現將不再按照該收入目標作評估。本基金將繼續旨在提供資本增值以外的收入，惟有關資本增值的三年至五年期的提述將從本基金的投資目標中移除。

比較基準的用途的更新

此外，自生效日起，用作波動性和可持續目的之現有比較基準（即30% MSCI AC World Index (USD)、40% Barclays Global Aggregate Corporate Bond Index (USD)及30% Barclays Global High Yield excl CMBS & EMG 2% index (USD)）亦將用作比較表現用途。

更改的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本基金的所有其他主要特點（包括於香港發售文件所述應就本基金收取的費用及派息政策（包括固定收息類別的派息率））將維持不變；(ii)本基金所適用的風險將不會有重大變更；及(iii)本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方式亦將不會因上文所載的更改而有任何重大變更。預期更改亦不會對現有投資者的權利或權益造成重大損害。

本公司的香港發售文件將作出修訂，以反映上文所載的更改／更新及其他雜項更改／更新，並將可於 www.schroders.com.hk¹免費查閱或向本公司香港代表人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索取。

有關更改的費用及開支

本基金將承擔與更改有關的任何費用及開支，包括法律、審計及監管的費用，預期有關費用及開支並不重大，估計約為少於本基金於截至2024年3月1日的資產淨值的0.01%。

將閣下的股份贖回或轉換至另一隻施羅德基金

我們希望在此等更改後，閣下仍將選擇投資於本基金，但如閣下有意在生效日前將閣下在本基金的持股贖回或轉換至本公司其他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²的子基金，則閣下可於直至2024年5月7日（包括該日在內）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前任何時間進行有關贖回或轉換。

請確保閣下的贖回或轉換指示於此截止時間前送抵香港代表人或本公司的轉讓代理人的代表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代表」）。我們或代表將根據本公司的香港發售文件的條款免費執行閣下的贖回或轉換指示，惟在某些國家，當地付款代理人、往來銀行或類似代理人可收取交易費用。當地中介人亦可實施一個較上述時間為早的當地交易截止時間，故請與該等中介人確定，以確保閣下的指示可於2024年5月7日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交易截止時間前送抵香港代表人或代表。

¹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²證監會的認可並非對計劃作出推薦或認許，亦非對計劃的商業利弊或其業績表現的保證。證監會的認可不表示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計劃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某類別投資者。

第3頁，共4頁

查詢

閣下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更多資料，請聯絡閣下常用的專業顧問或香港代表人（地址為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二座33字樓）或致電施羅德投資熱線電話(+852) 2869 6968 查詢。

董事會

謹啟

2024年4月3日

附錄

刪除內容以刪除線標示及新的措辭字眼以下劃線標示。

現有的投資目標及基準	新的投資目標及基準
<p>投資目標</p> <p>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一系列多元化的環球資產和市場，以提供每年 3-5%的收入和在三年至五年期^註內扣除費用後的資本增值。</p> <p>^註 為清晰說明，三年至五年期被視為中長期，亦為投資者評估本基金表現的期間。</p>	<p>投資目標</p> <p>本基金旨在通過投資於一系列多元化的環球資產和市場，以提供每年 3-5%的收入和在三年至五年期^註內扣除費用後的資本增值。</p> <p>^註 為清晰說明，三年至五年期被視為中長期，亦為投資者評估基金表現的期間。</p>
<p>基準</p> <p>本基金的表現應按每年 3-5%的收入目標評估。本基金的波動性應與 30% MSCI AC World Index (USD)、40% Barclays Global Aggregate Corporate Bond Index (USD) 及 30% Barclays Global High Yield excl CMBS & EMG 2% index (USD) 作比較。比較基準只作比較波動性的用途，並不決定投資經理如何投資本基金資產。本基金的投資領域預期與比較基準的成份有有限範圍的重疊。投資經理可以全權作出投資，本基金的組合及表現偏離比較基準的程度沒有限制。投資經理將投資於不包括在比較基準內的公司或界別。</p> <p>選擇比較基準是由於投資經理認為基於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該基準適合用作比較波動性。基準不會考慮本基金的環境及社會特色或可持續目標（如相關）。</p>	<p>基準</p> <p>本基金的表現應按每年 3-5%的收入目標評估。<u>本基金沒有目標基準。</u>本基金的<u>表現及波動性</u>應與 30% MSCI AC World Index (USD)、40% Barclays Global Aggregate Corporate Bond Index (USD) 及 30% Barclays Global High Yield excl CMBS & EMG 2% index (USD) 作比較。比較基準<u>只用作比較表現及波動性的用途</u>，並不決定投資經理如何投資本基金資產。本基金的投資領域預期與比較基準的成份有有限範圍的重疊。投資經理可以全權作出投資，本基金的組合及表現偏離比較基準的程度沒有限制。投資經理將投資於不包括在比較基準內的公司或界別。</p> <p>選擇比較基準是由於投資經理認為基於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該基準適合用作比較波動性。基準不會考慮本基金的環境及社會特色或可持續目標（如相關）。</p>